**清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**

清建复〔2024〕6号

对清河县政协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34号提案的答复

尚保华委员：

你在县政协会上所提的第34号，“关于对小区空置房减免物业费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物业服务具有涉众性和动态性，涉及小区全体业主的利益。物业服务企业是维护管理小区公共区域，即使小区存在多户空置房，物业服务企业也应根据物业合同约定维护管理好小区的水、电、路、管网等各种设施，提供保洁、保安等物业服务，而这些均需要投入人力物力财力，物业服务企业不能因小区存在空置房而降低物业服务标准。

2023年12月，邢台市发改委、邢台市住建局制定了邢台市主城区空置房前期物业服务费收费标准，我县目前尚未制定相关标准。县住建局将积极配合县发改局，推动该建议的具体落地。

再次感谢你所提的建议，你对我们的办理和答复有意见和建议，请直接或通过政协反馈给我们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2024年5月15日

领导签发：

联系人及电话：张莉莉 8298869